关于乐亭县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

2025年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－2025年1月13日在乐亭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乐亭县财政局局长 颜广君

各位代表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向大会提交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# 一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

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

1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83320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1.84%，同比增长0.3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96843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3.02%，同比下降9.9%；非税收入86477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0.55%，同比增长14.8%。

2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84033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6.08%，同比下降19.65%。

3、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332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13569万元，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0700万元，上年结转3127万元，调入资金19220万元，收入合计429936万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4033万元，一般债券还本支出800万元，上解支出13847万元，结转下年16428万元，调出资金12133万元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95万元，支出合计429936万元。收支总量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

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4641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1.24%。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42200万元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8507万元，上年结余2101万元，调入资金12132万元，收入合计209581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59212万元，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26150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5192万元，调出资金9027万元，支出合计209581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

上级补助收入10万元，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0万元，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

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76287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9.6%，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8862万元、机关养老基金收入完成47425万元；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71676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9.65%，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6519万元、机关养老基金支出完成45157万元。滚存结余51089万元。

## （五）政府债务情况

1、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**。**2024年末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95545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459332万元、专项债务496126万元；政府债务余额92934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444141万元、专项债务485208万元，债务规模未超省核定限额。

2、新增债务规模和结构情况**。**2024年，我县政府债务转贷收入152900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再融资债券127000万元，新增一般债券9900万元、专项债券16000万元。

3、债券还本付息情况**。**2024年，全县债券还本支出12695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还本支出800万元（全部为再融资），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26150万元（含再融资债券115300万元）。利息支出2956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利息支出15838万元、专项债券利息支出13729万元。

## （六）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开展的主要工作

### 1、多措并举拓财源，为全县经济平稳运行提供财力支撑。一是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。克服骨干税源迁出、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，强化财税部门定期会商机制，科学研判收入形势，深挖税收潜力，紧盯重点非税收入，着力解决组收过程中的难点堵点，确保及时足额入库，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了正增长。积极应对房地产低迷形势，加大土地出让工作力度，制定出让计划，明确时间节点，精准组织推介，全年实现土地出让金收入35588万元。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。深研财政体制政策，全年争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资金3589万元、就业补助资金714万元、村级组织运转补助资金2365万。密切关注上级政策支持投向领域，积极谋划申报项目，争取中央彩票公益金358万元，用于农村综合改革项目；争取增发国债资金1928万元，用于县域重点防洪工程；争取超长期国债资金7433万元，用于“两新两重”项目。

2、精准高效控支出，保障“三保”和县内重大项目资金需求。硬化预算约束，优化财政支出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**严格财政支出保障顺序**。坚持项目资金先上级、后本级的使用原则，优先保障人员刚性和急需的基本民生支出，其他民生和重点支出视轻重缓急、分类分批次逐步保障。全年“三保”支出217704万元，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56.69%，保障率99.69%。二是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大幅压减部门公用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全年一般性支出下降49%， “三公”经费下降10.54%。三是保障重点支出。统筹财政资源保障全县重大项目及重点工作：安排资金 73142万元，用于教育支出；安排资金5151万元，用于科技支出；安排资金3679万元，用于文化旅游和传媒支出；安排资金99823万元，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；安排资金26366万元，用于卫生健康支出；安排资金5382万元，用于节能环保支出；安排资金43036万元，用于农林水支出；安排资金5259万元，用于交通运输支出；安排资金2443万元，用于商业服务业支出；安排资金3954万元，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；安排资金9134万元，用于住房保障支出；安排资金893万元，用于应急方面支出。

3、不遗余力推改革，财政治理效能进一步提高。一是常态化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出台进一步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的十条措施，从严格预算编制管理、硬化预算执行约束、坚持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、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、规范财政支出政策、严格项目建设监管、加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、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、强化预算绩效管理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等十个方面，推动党政机关将过紧日子落到实处。二是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节支明显。持续优化评审环节，规范项目单位投资行为，全年完成评审项目119个，评审金额38967万元，审减金额3337万元，综合审减率8.56%。落实“无预算不采购、超预算不采购”要求，严控政府采购范围和标准，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，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75个，预算资金23236.55 万元，实际采购资金 22037.83万元，节约资金 1198.72万元。三是政府债务规模初步控制。落实偿债资金来源，及时足额偿付债务本息。控制发债规模，年内除续建项目外，未申请新增专项债项目。争取上级化债政策支持，实现短债转长债，高息变低息。政府债务余额较上年略有下降，财政短期偿债压力明显减轻。四是绩效管理持续深入。完善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构建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链条的绩效管理闭环。年内选取6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涉及资金9026万元；实行绩效运行和预算执行双监控，对执行进度缓慢或存在问题的项目暂缓、停止拨款，确保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如期实现。选取教育、农业、社保等领域6个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，不断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。

总地看，2024年预算执行较好，兜牢了“三保”底线，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。这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，是人大加强审查监督、政协积极建言献策的结果，是全县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。同时，我们也认识到，当前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，主要是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乏力、土地出让收入持续下降、政府债务沉重、刚性支出有增无减，财政平稳运行难度增大；部分预算编制不够细化，财政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；部分单位执行财经法纪不严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不够规范。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，将积极采取措施予以解决。

# 二、2025年预算（草案）

## 2025年，预计经济形势将进一步回稳向好，但县财政收支矛盾不会明显缓解。我们将积极履职尽责，攻坚克难，不断增强财政自给和保障能力，更好地发挥财政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，以实际行动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## （一）2025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对财政工作的要求，树牢以政领财、以财辅政理念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完善预算管理制度，持续做好“三保”保障和债务风险防范工作，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。

## （二）2025年预算编制原则

收入预算体现科学合理，积极稳妥，以收定支，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总体适应。支出预算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体现量力而行，有保有压，在优先保障“三保”的前提下着力支持县重点项目建设。

**（三）2025年预算安排**

本着积极稳妥、统筹兼顾、收支平衡的原则，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如下：

### 1、一般公共预算

按市新的财政体制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7.75亿元，可比口径完成19亿元（税收收入11亿元、非税收入8亿元），增长3.6%。

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484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59996万元、公用经费6005万元、项目经费278846万元。

按照收入计划和财政体制测算：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372147万元（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86406元＋公财收入177500万元＋财力性转移支付92857万元+上年结余16428万元－上解支出1044万元）－公财支出444847万元-还本支出3710万元，资金缺口76410万元，拟调入政府性基金结余、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其他资金实现收支平衡。

### 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

政府性基金收入80000万元，其中：土地出让金收入64000万元，农业开发资金350万元，城市配套费收入2100万元，彩票公益金收入550万元，污水处理费8000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45057万元，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8029万元、拆迁补偿款2100万元、文化支出13万元、节能环保支出7400万元、农林水支出安排658万元、其他支出安排11427万元、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安排15030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400万元。

按照收入计划和财政体制测算：全县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96693万元（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1901万元＋本级收入80000万元＋上年结余15192万元－债务还本支出400万元）－政府性基金支出44657万元，结余资金52036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，用于弥补公共预算收支缺口。

### 3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上级补助收入10万元，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0万元。

### 4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###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85822万元，增长12.5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3563万元、机关养老金收入52259万元。

### 社保基金预算支出81357万元，增长13.5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养老支出29737万元、机关养老金支出51620万元。

### 当年结余4465万元，滚存结余55554万元。

## （四）预算执行保障措施

### 1、紧盯重点财源，不断增加可用财力。一是加大收入组织力度。加强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、重大项目的涉税信息分析，推进综合治税，挖潜增收，应收尽收。狠抓重点非税收入项目，确保收入按既定时间节点及时足额入库。积极稳妥做好国有资产（资源）处置变现，增加可用财力。密切关注国家关于房地产市场的政策导向，积极推进土地出让工作，力争早出让、多出让。二是主动争资争项。全力向上争取国债资金、上级转移支付、中央预算内补助等各类资金，为民生实事、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。三是把握优化政府专项债券使用方向的政策，做好在建项目后续融资管理工作，更好发挥专项债券拉动有效投资、稳定经济增长的作用。同时把加快项目建设作为增加财政收入的重要手段，促进在建项目尽快落地见效，以支促收，增加财政收入规模。

### 2、持续过紧日子，强化民生保障能力。坚持有保有压，用有限的资金办更多的实事。一是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全力支持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。管好、用好直达资金，确保直达资金投入惠企利民领域。二是树牢过紧日子理念，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管理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。三是聚焦相关领域年度重点工作，常态化开展支出政策清理评估，进一步梳理、整合、重构专项项目资金，加强跨部门工作协同，形成政策合力，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四是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，不脱离实际过高承诺和过度保障，确保财政支出政策的合理适度和可持续。

### 3、加强财政管理，坚决守住风险底线。完善覆盖财政资金运行全过程的动态监控体系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。一是严格预算约束。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，严格控制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，严禁超预算、无预算安排支出。二是深化绩效管理。严格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，全面编制部门整体支出、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健全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多层次评价体系，强化绩效结果使用，提升资金政策效能。三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。围绕预算管理、债务管理、政府采购、国资管理、财务管理等多方面，深入开展下沉监督，进一步督导各单位落实财会监督主体责任，严肃财经纪律，防范财政风险，为财政平稳运行筑牢监督“防火墙”。四是严守底线思维。严格落实既定化债举措，健全化债长效机制，加大存量债务化解力度，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债务风险，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。

各位代表，新的一年，新的奋斗。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，自觉接受人大指导监督，认真听取政协意见建议，立足财政工作实际，承压奋进，攻坚克难，全力完成各项预定目标，为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更坚实的财力支撑！